

正 本

發文方式：紙本遞送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南投縣政府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3月24日
發文字號：府建都字第11100720311號
附件：



主旨：自中華民國111年3月25日凌晨起發布實施「變更廬山風景特
定區計畫(公共設施用地專案通盤檢討)案」，請周知。
依據：依內政部111年3月14日內授營都字第1110803478號函暨都市
計畫法第21條規定辦理。
公告事項：計畫書、圖於本府建設處及仁愛鄉公所提供閱覽。

縣長 林明溱